

证券代码：838471

证券简称：金孚抑尘

主办券商：粤开证券

辽宁金孚抑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辽宁金孚抑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√现场投票 □网络投票 □其他方式投票

预计会期 0.5 天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1 月 12 日 9:0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8471	金孚抑尘	2024 年 1 月 10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公司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公司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根据未来公司发展需要，为了更好的推进公司审计工作，经综合考虑，公司决定变更会计师事务所，公司拟聘请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 2023 年年度审计机构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.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账户卡；

2.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字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

3.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

4. 由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，股东账户卡；

5. 办理登记手续，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，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4 年 1 月 12 日 8:00-9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 联系人：包瑞雪 联系电话：0427-8115675 18342332422

地址：盘锦市兴隆台区惠宾大街 101 号 210 房间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辽宁金孚抑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辽宁金孚抑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12 月 28 日